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HU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

海外管制公佈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及六個月之
第二季度及半年度報告

本海外管制公佈乃金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10(B)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規定而發出。

請參閱隨附本公司擁有約54.77%權益之附屬公司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Jinhui Shipping」）按照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而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透過奧斯陸證券交易所發表之公佈。

隨附Jinhui Shipping及其附屬公司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其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吳少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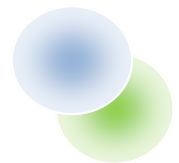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金輝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少輝、吳錦華、吳其鴻及何淑蓮；及金輝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建華、徐志賢及邱威廉。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二零一七年
第二季度及半年度報告



概要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度

- 期內營業收入：三千四百萬美元
- 期內虧損淨額：九百萬美元包括非現金之持作出售資產（已出售船舶）減值虧損六百萬美元
- 每股基本虧損：0.104 美元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33%

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

- 季內營業收入：一千九百萬美元
- 季內虧損淨額：八十萬美元
- 每股基本虧損：0.009 美元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

第二季度業績

二零一七年第二季之營業收入對比二零一六年同季之 15,064,000 美元上升 26%至 18,995,000 美元。本公司於本季錄得綜合虧損淨額 784,000 美元，對比二零一六年同季之綜合虧損淨額為 20,667,000 美元。二零一七年第二季之每股基本虧損為 0.009 美元，而二零一六年同季之每股基本虧損為 0.246 美元。

半年度業績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營業收入對比二零一六年同期之 25,023,000 美元上升 37%至 34,296,000 美元。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錄得綜合虧損淨額 8,755,000 美元，而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則錄得綜合虧損淨額 39,144,000 美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綜合虧損淨額乃由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確認持作出售資產(已出售船舶)減值虧損 6,301,000 美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同期則確認 12,552,000 美元持作出售資產(已出售船舶)減值虧損。持作出售資產(已出售船舶)減值虧損屬非現金性質，並不會對本集團之營運現金流量造成影響。期內之每股基本虧損為 0.104 美元，對比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虧損為 0.466 美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經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七年第二季。 由於農產品及煤炭貿易活動增加而刺激到乾貨海運貿易量上升，散裝乾貨航運市場自二零一七年二月開始改善。縱使運費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及六月回軟，二零一七年第二季之波羅的海航運指數平均為 1,006 點，對比二零一六年同季為 610 點。

二零一七年第二季之營業收入為 18,995,000 美元，對比二零一六年同季之 15,064,000 美元上升 26%。縱使自置船舶數目減少，由於市場運費較高，吾等之期租租船之船租收入對比二零一六年同季上升 29%。本集團之船隊於二零一七年第二季所賺取之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改善 72%至 8,231 美元，對比二零一六年同季為 4,781 美元。

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	二零一七年 第二季 美元	二零一六年 第二季 美元	二零一七年 上半年 美元	二零一六年 上半年 美元	二零一六年 美元
超巴拿馬型 / 巴拿馬型船隊	8,251	4,905	7,399	3,450	4,475
超級大靈便型 / 大靈便型 / 靈便型船隊	8,230	4,764	7,015	3,891	4,922
平均	8,231	4,781	7,044	3,841	4,871

船務相關開支由二零一六年第二季之 14,125,000 美元下降至本季之 10,694,000 美元。開支減少主要由於自置船舶數目由二零一六年第二季之三十五艘減少至本季末之二十三艘，及本集團於現時市場困境中為保持競爭力而設之減低成本之策略下不斷努力，使船隊之經營成本有所下降。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本集團把握機會訂立一份協議備忘錄，以代價 15,000,000 美元出售一艘靈便型船舶。出售事項帶來之會計溢利三十萬美元已包括於其他經營收入內，出售事項亦產生正向現金流量，以致本集團之整體流動資金得以鞏固。該船舶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交付予買家。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 由於乾貨商品需求持續，加上進入市場之新造船舶數目有限，散裝乾貨行業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有明顯改善，吾等預期此積極之勢頭將可能持續至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各類型之散裝乾貨船舶之市場運費，對比二零一六年同期有顯著之改善。由於散裝乾貨船舶之供應有所限制，吾等對於較長期之展望仍保持樂觀，惟要證實是否能持續反彈仍需數年時間。散裝乾貨航運市場之整體復甦需透過船隊增長減慢、船舶閒置及拆卸而重新達致更穩固之供求平衡。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營業收入，對比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 25,023,000 美元上升 37% 至 34,296,000 美元。營業收入上升主要由於即期市場之運費回升。本集團之船隊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所賺取之每天平均之相對期租租金上升 83% 至 7,044 美元，對比二零一六年同期為 3,841 美元。期內之每股基本虧損為 0.104 美元，對比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虧損為 0.466 美元。

其他經營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 7,758,000 美元下跌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 4,524,000 美元，由於因有關租船人毀約而獲得之賠償收入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 4,393,000 美元減少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 655,000 美元。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所有法律途徑以收回仲裁裁決賠償金。

期內船務相關開支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 29,017,000 美元下降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 21,202,000 美元。開支減少乃由於自置船舶數目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三十五艘減少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末之二十三艘，及本集團於現時市場困境中為保持競爭力而繼續努力執行減低成本之策略。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內，本集團把握機會訂立五份協議備忘錄，以總代價 **63,000,000** 美元出售四艘超級大靈便型船舶及一艘靈便型船舶。將從出售事項所獲得之出售收益淨額用於償還船舶按揭貸款，使本集團之整體債項減少約五千二百三十萬美元。本集團可藉出售此五艘船舶而進一步提升其營運資金狀況及鞏固其流動資金狀況，並可透過不斷之資產組合管理而優化船隊組合。基於財務報告所需，此五艘已出售船舶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被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並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時確認持作出售資產（已出售船舶）減值虧損總額 **6,301,000** 美元。兩艘船舶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交付予個別買家，而餘下三艘船舶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交付予個別買家。鑑於吾等行業乃不可預測及收入經常大幅波動，出售船舶可於預期利率上升之環境下，進一步減低吾等就償還本金及利息付款之債務償還壓力。董事一直注視航運業目前之市況，並時刻監察，於有需要時調整本集團之船隊組合。

繼報告日後，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公佈，本公司將進行供股，透過以認購價每股 **8.00** 挪威克朗發行上限為 **25,213,602** 股新股籌集所得款項最高為 **201,708,816** 挪威克朗，而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完結時之本公司股東，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已於挪威中央證券存托機構 **Verdipapirsentralen**（「**VPS**」）註冊登記，將可優先認購新股（「供股」）。供股之認購期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結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批准配發供股之 **25,213,602** 股新股。供股所得款項總額 **201,708,816** 挪威克朗將會用於進一步減低整體債項，讓本公司站於更穩固及更強壯之財務基礎上，於未來預期緩慢地復甦之市場中營運。董事會已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之招股書中所列之配發標準，批准最終配發供股中之已認購股份。合共 **21,663,041** 股新股已根據已行使之認購權配發予認購人，而 **3,550,561** 股新股已因超額認購而配發予認購權持有人。根據完成供股而發行之新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於本公司之股東登記冊上登記，及發送予每位認購人之 **VPS** 帳戶，並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可於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交易。供股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完成，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新總額為 **5,462,947.15** 美元，共分為 **109,258,943** 股，每股面值 **0.05** 美元，而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每股可有一票投票權。

財務回顧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維持充裕營運資金 **62,715,000 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767,000 美元**），而本集團之股本及債務證券、銀行結存及現金總值減少至 **74,354,000 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722,000 美元**）。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內，來自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為 **4,047,000 美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22,038,000 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減少至 **144,794,000 美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2,554,000 美元**），其中 **8%**、**52%**、**39%**及 **1%**分別須於一年內、一年至兩年內、兩年至五年內及五年後償還。所有銀行借貸均以美元為單位，並按浮動利率基準訂定。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資本負債比率減少至 **33%**（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此比率乃以負債淨值（計息債務總額減股本及債務證券、銀行結存及現金）除以權益總值計算。計及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可出售股本及債務證券，以及可供動用之信貸，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其債項承擔及營運資金之需求。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能力履行其債務責任，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新增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支出為 **2,334,000 美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2,228,000 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

船隊

自置船舶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擁有二十三艘自置船舶如下：

	自置船舶數目
超巴拿馬型船隊	2
超級大靈便型船隊	21
船隊總數	23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內，本集團訂立五份協議備忘錄，以總代價六千三百萬美元出售四艘超級大靈便型船舶及一艘靈便型船舶。於出售該五艘船舶後，本集團船隊之總運載能力已由載重量 1,602,343 公噸減少至 1,341,902 公噸。五艘船舶已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交付予個別買家。

重大訴訟之最新情況

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Galsworthy Limited (「Galsworthy」) 為船舶「CANTON TRADER」之二船東，船舶「CANTON TRADER」其後重新命名為「JIN KANG」。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七日，Galsworthy 與 Parakou Shipping Pte Limited (「Parakou Shipping」) 訂立為期約五年之租船合約，而交付之限期為二零零九年三月。於或約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Parakou Shipping 不正當地拒絕接收該船舶，而 Galsworthy 接受對方之行為等同拒絕履行租船合約，致使合約被終止。

針對該爭議已開展多項行動，其中主要於倫敦進行仲裁。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之仲裁裁決書，Galsworthy 之索償獲倫敦仲裁委員會確認並裁定 Galsworthy 應獲得賠償金約四千一百二十五萬美元，另外加上利息及費用。自該時起，Galsworthy 一直嘗試要求 Parakou Shipping 及其前任董事履行該等賠償。現時結欠金額已逾六千萬美元。

作為所採取之行動之一，Galsworthy 一直出資支持由 Parakou Shipping 之清盤人於新加坡向 Parakou Shipping 之四名前任董事及其有關連企業實體提出之法律程序，以嘗試討回 Parakou Shipping 資產以供債權人分配。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已判決被告人應賠償一千七百萬新加坡元，但被告人正在對該判決進行上訴。清盤人已提出交叉上訴，以要求提高判決金額。Galsworthy 亦於 Parakou Shipping 清盤案中就其於仲裁裁決書之索償提交欠款證明。

(有關新加坡高等法院所頒佈之二零一七年二月判詞之更詳細資料，請瀏覽新加坡最高法院網站或點擊以下可供公眾查閱之連結：[Parakou Shipping Pte Ltd \(in liquidation\) v Liu Cheng Chan and others](#)。)

另外於南非德班，船舶「PRETTY SCENE」已因執行兩項仲裁判決之行動而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被扣留，並至今仍被扣留於該處。而與此同時，由 Parakou Shipping 之前任董事之一 Mr. Por Liu 所控制之公司 Parakou Tankers Inc. 對此項扣留提出質疑。就駁回第一次扣留該船舶之裁定之上訴申請已提交到南非最高法院。該船舶現時仍處於第二次扣留，第二次扣留乃當 Parakou Tankers Inc. 對第一次扣留提出技術抗辯時所提出。現正等待法院裁決。Parakou Tankers Inc. 對第二次扣留提出錯誤扣留及要求賠償之申請，但南非之領訟大律師認為該申請之成功機會渺茫。

最近，根據新加坡判決之事實調查結果，Parakou Shipping 之其中三位前任董事已因非法合謀而於香港被提起法律行動。一項凍結 Parakou Shipping 董事資產之禁令已獲批准。實質之行動乃屬初期階段。

風險因素

本報告可能包括前瞻性之陳述。此等陳述基於不同之假設，而此等假設其中不少是基於進一步之假設，其中包括本公司管理層對過去營運趨勢之調查。雖然本公司相信作出此等假設時，此等假設屬於合理，但由於假設本身受到顯著不明確因素支配，並且難以或無法預計及不受其控制，本公司不能確保可以完成或實現此等期望、信念或目標。

可能引致實際業績與本報告內所討論者有重大差異之主要風險因素將包括（但不限於）未來全球經濟、貨幣及利率環境之發展、一般市場狀況包括船租租金及船舶價值之波動、交易對方風險、散裝乾貨市場需求改變、經營開支變動包括燃油價格、船員成本、進塢及保險成本、可供使用之融資及再融資、於流動資金達至低谷時未能向貸款者取得重組或重新設定債項安排、政府條例與規定之改變或管理當局採取之行動、尚未了結或未來訴訟之潛在責任、一般本地及國際政治情況、意外、海盜事故或政治事件引致航道可能中斷、及本公司不時提交之報告內所說明之其他重要因素。

展望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為散裝乾貨航運標誌著一個較令人鼓舞之市場，貨運市場活動明顯增加，及買賣市場繁忙反映出資產價格復甦。運費市場及資產價格均由其低谷反彈至較合理水平，雖然從歷史角度仍屬低點。鑑於吾等於現時全球經濟環境下所面對之變更、全球人口不斷增長，以及食物、生活及能源需求之變更，吾等仍然保持謹慎，並繼續認為達致持續復甦及供求平衡之路途並非全無挑戰。

有數項因素將繼續決定散裝乾貨市場復甦之速度：（1）中國及亞洲國家之主要散裝乾貨商品進口活動之需求持續正面增長；（2）乾貨商品價格持續回升或穩定；及吾等認為最重要之（3）船舶製造能力減少，以致能阻撓不理性之訂單及繼而帶來市場上供應過剩；及（4）影響全球貿易之地緣政治風險。

由經營資歷有限之人士對財政收益之不理性預測，加上其投資理由主要是因其從貨幣及資本市場上均有能力取得成本低廉之資金，及以賺取收費為前提之中介機構促進下，前段時期所推動之過剩新造船舶訂單已於二零一六年產生適得其反之嚴重後果，成為商業航運歷史上最艱鉅之年份之一。船廠、買家及航運金融人員均繼續面對收縮期後之挑戰，導致於可見未來預期船舶數目增長將會減少。

延期、將新造散裝船舶之訂單轉換為建造其他類型船舶、取消及船廠違約等現時令實際交付船舶比早前預期更少。資產融資，尤其有關海事資產，會繼續更不容易取得及昂貴。若此等情況能得以持續，便可達致更穩定之營運環境。時間將會證明，而吾等會耐心地見證未來更穩健之市場。

吾等仍保持審慎之心態，並繼續密切注視全球市場之不穩定性，特別是貨運市場，以及金融、商品、息率及貨幣市場。意料以外之事件將會發生，而此等事件難免會對吾等業務表現及吾等船舶資產及財務資產之賬面值帶來波動。吾等會繼續避免使用運費、燃油、貨幣或息率之衍生工具以減低任何不必要之業務風險。

吾等已處於較幸運之位置，吾等並無新造船舶合同之資本支出承擔，亦於此刻無租賃船舶合約。展望未來，吾等將會繼續專注於採取明智及果斷之措施以維持穩固之財務狀況，維持一支既年輕及現代化之船隊，及專注於進一步減低負債以確保吾等可以度過風浪。

吾等會密切地監督貨運流程以確保能以高效率調度吾等之船舶以增加收入、確保及爭取最大收益包括就未解決之租船爭議所產生之潛在收回款項、確保維持高質素及安全之船隊，及限制成本以提高邊際利潤，致使能維持競爭力。

觀望未來，吾等將繼續以謹慎及靈活之心態營運，並作好準備於各種不同之局面下以吾等之股東最佳利益而行事。吾等仍堅決以吾等之潛力及能力，保持為吾等支持者之可靠夥伴，並繼續成為吾等客戶長期優先選用之船舶供應商。

刊登財務資料

本報告可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jinhuiship.com 及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之網站 www.newsweb.no 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少輝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責任聲明

吾等確認，據吾等所知，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期間之半年度報告，乃根據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並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而此半年度報告亦包括對業務發展與表現及本集團之狀況作出公平之檢閱，及說明本集團所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穩定因素。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吳少輝
主席

吳錦華
董事總經理及副主席

吳其鴻
執行董事

何淑蓮
執行董事

徐志賢
非執行董事

邱威廉
非執行董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附註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營業收入	2	18,995	15,064	34,296	25,023	59,955
其他經營收入		1,780	5,314	4,524	7,758	20,535
利息收入		469	549	930	1,172	2,121
船務相關開支		(10,694)	(14,125)	(21,202)	(29,017)	(54,465)
員工成本		(1,897)	(2,562)	(3,671)	(5,289)	(9,334)
自置船舶減值虧損		-	-	-	-	(113,010)
持作出售資產減值虧損	4	-	(12,552)	(6,301)	(12,552)	(45,462)
其他經營開支		(2,740)	(1,835)	(3,861)	(5,117)	(9,664)
折舊及攤銷前之經營溢利(虧損)		5,913	(10,147)	4,715	(18,022)	(149,324)
折舊及攤銷		(4,957)	(9,303)	(10,440)	(18,688)	(34,652)
經營溢利(虧損)		956	(19,450)	(5,725)	(36,710)	(183,976)
財務成本		(1,740)	(1,217)	(3,030)	(2,434)	(5,115)
除稅前虧損		(784)	(20,667)	(8,755)	(39,144)	(189,091)
稅項	6	-	-	-	-	-
期/年內虧損淨額		(784)	(20,667)	(8,755)	(39,144)	(189,091)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溢利或虧損之 項目：						
可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	(17)	-	(17)	(23)
期/年內本公司股東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784)	(20,684)	(8,755)	(39,161)	(189,114)
每股虧損	7					
— 基本及攤薄		(0.009)美元	(0.246)美元	(0.104)美元	(0.466)美元	(2.250)美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70,900	559,766	346,638
投資物業	9	14,545	9,397	14,984
可出售財務資產	10	363	369	363
		285,808	569,532	361,985
流動資產				
存貨		529	158	235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14,178	18,013	16,823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11	48,840	55,216	46,168
已抵押存款		6,511	10,013	6,495
銀行結存及現金		25,514	34,742	28,554
		95,572	118,142	98,275
持作出售資產		-	6,596	-
		95,572	124,738	98,275
資產總值		381,380	694,270	460,260
權益及負債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4,202	4,202	4,202
儲備		211,336	370,044	220,091
權益總值		215,538	374,246	224,293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132,985	198,694	185,45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20,992	26,456	23,343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56	43	70
有抵押銀行貸款		11,809	94,831	27,095
		32,857	121,330	50,508
權益及負債總值		381,380	694,270	460,26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已發行 股本 (未經審核) 千美元	股本溢價 (未經審核) 千美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未經審核) 千美元	實繳盈餘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以股份 為基礎 支付予僱員 之酬金儲備 (未經審核) 千美元	可出售 財務資產 儲備 (未經審核) 千美元	留存溢利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權益總值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202	72,087	719	16,297	4,758	48	315,296	413,407
期內虧損淨額	-	-	-	-	-	-	(39,144)	(39,144)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	-	(17)	-	(17)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7)	(39,144)	(39,16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4,202	72,087	719	16,297	4,758	31	276,152	374,246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202	72,087	719	16,297	-	25	130,963	224,293
期內虧損淨額及 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8,755)	(8,755)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4,202	72,087	719	16,297	-	25	122,208	215,53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	7,254	24,444	39,793
已付利息	(3,207)	(2,406)	(5,124)
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淨額	4,047	22,038	34,669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874	1,284	2,444
已收股息收入	67	252	721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2,334)	(2,228)	(4,990)
購買投資物業	-	-	(85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之款項	-	68	68
出售投資物業所得之款項淨額	442	-	-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所得之款項淨額	61,640	2,805	63,427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60,689	2,181	60,815
融資活動			
償還有抵押銀行貸款	(67,760)	(23,958)	(104,929)
已抵押存款之(增加)減少	(16)	363	3,881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67,776)	(23,595)	(101,04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增加(減少)淨額	(3,040)	624	(5,564)
期/年初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554	34,118	34,118
期/年終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5,514	34,742	28,554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及已經本集團之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審閱。在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之中期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 營業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國際性船舶租賃及擁有船舶之業務。營業收入為本集團之自置船舶所產生之運費及船租收入。期 / 年內已確認之營業收入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運費及船租收入：					
期租租船之船租收入	18,995	14,714	32,668	23,723	57,412
航租之運費收入	-	350	1,628	1,300	2,543
	18,995	15,064	34,296	25,023	59,955

3. 其他經營收入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其他經營收入主要包括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之收益淨額 1,448,000 美元，及來自有關一位租船人毀約而產生之賠償收入 655,000 美元。

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之其他經營收入主要包括來自有關租船人毀約而產生之賠償收入 4,393,000 美元。

二零一六年之其他經營收入主要包括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變動 4,732,000 美元，及來自有關租船人毀約而產生之賠償收入 5,621,000 美元。

4. 持作出售資產減值虧損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內，本集團把握機會訂立五份（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三份）協議備忘錄，以總代價 63,000,000 美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9,700,000 美元）出售四艘（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三艘）超級大靈便型船舶及一艘（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靈便型船舶。五艘船舶已交付予個別買家，而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及六月完成。本集團可藉出售此五艘船舶進一步提升其營運資金狀況及鞏固其流動資金狀況，並可透過不斷之資產組合管理而優化船隊組合。鑑於吾等行業乃不可預測及收入經常大幅波動，出售船舶可於預期利率上升之環境下，進一步減低吾等就償還本金及利息付款之債務償還壓力。基於財務報告所需，此五艘（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三艘）已出售船舶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被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並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時確認持作出售資產（已出售船舶）減值虧損總額 6,301,000 美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2,552,000 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訂立八份協議備忘錄，以總代價 65,100,000 美元出售兩艘巴拿馬型船舶、五艘超級大靈便型船舶及一艘大靈便型船舶。基於財務報告所需，此八艘已出售船舶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被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並於二零一六年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時確認持作出售資產（已出售船舶）減值虧損總額 45,462,000 美元。

5. 折舊及攤銷前之經營溢利（虧損）

已扣除 / （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已變現虧損（收益）	(276)	(342)	(378)	1,715	1,719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未變現虧損（收益）	(24)	803	(1,070)	613	367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 財務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300)	461	(1,448)	2,328	2,086
應收貿易賬項減值虧損撥回	-	(6)	(3)	(27)	(50)
股息收入	(58)	(108)	(107)	(272)	(756)

6.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所有相關期間 / 年度概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稅項作出提撥準備。

7.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及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分別為第二季之 784,000 美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20,667,000 美元）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8,755,000 美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9,144,000 美元）之虧損淨額及季 / 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存在）加權平均數 84,045,341 股（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84,045,341 股）計算。

二零一六年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二零一六年之虧損淨額 189,091,000 美元及年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4,045,341 股計算。

8. 中期股息

董事會經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季度不建議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

9. 投資物業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於一月一日	14,984	9,397	9,397
添置	-	-	855
出售	(439)	-	-
公平價值變動	-	-	4,732
	14,545	9,397	14,984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以公平價值列賬及由按經營租約持有以賺取租金或 / 及持作資本增值用途之物業及停車位所組成。此等物業及停車位乃按長期租約持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並未由獨立估值師作出重估，管理層知悉物業市場狀況可能有所改變，及考慮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賬面值，並認為該等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釐定之公平價值並無重大差異。因此，本期間並無確認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增加或減少。

10. 可出售財務資產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非上市會所會籍，按公平價值	193	199	193
非上市會所會籍，按成本	170	170	170
	363	369	363

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非上市會所會籍乃會所會籍之投資，其公平價值可按直接參考於活躍市場上已刊載之報價而釐定。於報告日，此非上市會所會籍之公平價值計量，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一階層，及期 / 年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至於按成本列賬之非上市會所會籍，由於不能於活躍市場上取得市場報價，而合理公平價值估計範圍可予大幅變動，以致其公平價值不能可靠地計量。

11.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在損益表處理之財務資產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美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美元
<i>持作買賣</i>			
上市股本證券	16,118	20,442	15,229
上市債務證券	32,722	34,774	30,939
	48,840	55,216	46,168

於報告日，上市股本證券及上市債務證券之公平價值計量乃參考於活躍市場上買入報價而釐定，並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所訂之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中分類為第一階層。期 / 年內概無公平價值三層架構之間之轉移。

12. 資本支出及承擔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新增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支出為 2,334,000 美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2,228,000 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訂立合同但未撥備之資本支出承擔。

13. 與關連方之交易

於期 / 年內，本集團曾進行與主要管理人員報酬有關之與關連方之交易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止 三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經審核) 千美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971	1,636	1,949	3,272	5,57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9	91	99	182	281
	1,020	1,727	2,048	3,454	5,858

14. 報告日後事項

繼報告日後，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公佈，本公司將進行供股，透過以認購價每股 8.00 挪威克朗發行上限為 25,213,602 股新股籌集所得款項最高為 201,708,816 挪威克朗，而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完結時之本公司股東，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已於挪威中央證券存托機構 Verdepapirsentralen (「VPS」) 註冊登記，將可優先認購新股 (「供股」)。供股之認購期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結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批准配發供股之 25,213,602 股新股。供股所得款項總額 201,708,816 挪威克朗將會用於進一步減低整體債項，讓本公司站於更穩固及更強壯之財務基礎上，於未來預期緩慢地復甦之市場中營運。董事會已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之招股書中所列之配發標準，批准最終配發供股中之已認購股份。合共 21,663,041 股新股已根據已行使之認購權配發予認購人，而 3,550,561 股新股已因超額認購而配發予認購權持有人。根據完成供股而發行之新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於本公司之股東登記冊上登記，及發送予每位認購人之 VPS 帳戶，並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可於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交易。供股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日完成，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新總額為 5,462,947.15 美元，共分為 109,258,943 股，每股面值 0.05 美元，而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每股可有一票投票權。



審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貴集團」) 列載於第 11 至 19 頁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 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其他說明附註。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及呈列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之責任乃根據審閱之結果, 對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獨立結論, 並按照雙方所協定之應聘書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 除此之外, 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工作範圍

我們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有關香港審閱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工作。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之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集團管理層作出查詢, 尤以負責財務及會計事項人士為主, 及進行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 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 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之審閱工作, 並無證據令我們相信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在一切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軒尼詩道 28 號

12 樓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陳子傑

執業證書編號: P05707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通訊地址：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干諾道西1-6號億利商業大廈26樓

電話：(852) 2545 0951 電郵：info@jinhuiship.com

傳真：(852) 2541 9794 網站：www.jinhuiship.com